

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发改高技〔2015〕581号

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2014年度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(工程实验室)的批复

有关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发展改革委,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发展改革委:

你们报来的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(工程实验室)申请及有关材料均悉。经研究,现批复如下:

一、原则同意将你们申请的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(工程实验室)中部分符合条件的予以命名(名单详见附件)。

二、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(工程实验室)要围绕所在区域的产业特色和优势,着力解决产业发展中的关键技术与装备等瓶颈问题,促进产业技术进步和结构调整,支撑和推动地方经济和

— 1 —

社会持续健康发展。

三、请你们抓紧推进相关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(工程实验室)的建设,加强运行管理,着力提高研发、工程化试验能力,完善产学研合作机制,加强协同创新,积极探索建立行之有效的考核和评价体系,引导其持续健康发展,在构建各具特色和优势的区域创新体系、提高自主创新能力中切实发挥重要作用。

附件:1.2014年度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(工程实验室)

名单总表(不发地方)

2.2014年度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(工程实验室)

名单分表(按主管部门印发)



抄送:有关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人民政府,新疆生产建设兵团

附件2

2014年度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（工程实验室）名单

序号	创新平台名称	主要依托单位	主管部门
1	激光医疗技术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 (山东)	山东端华同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	山东省发展改革委
2	高性能铝合金板带材制造技术国家地方 联合工程研究中心(山东)	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	山东省发展改革委
3	内燃机滤清器开发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 验室(山东)	淄博永华滤清器制造有限公司	山东省发展改革委
4	功能性生物肥料开发国家地方联合工程 实验室(山东)	史丹利化肥股份有限公司	山东省发展改革委
5	海洋功能食品开发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 验室(山东)	荣成泰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	山东省发展改革委